奎屯市2021年度全面实施预算

绩效管理工作总结

根据《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个《自治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伊州财预〔2018〕161号）要求，现将奎屯市2021年度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情况总结如下：

一、2021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1年度，奎屯市认真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责任，创新预算管理方式，更加注重结果导向、强调成本效益、硬化责任约束，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实现预算与绩效管理一体化，改变预算资金分配的固化格局，着力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和政策实施效果，为奎屯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一）完善绩效目标编制，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奎屯市预算编制按照分解细化各项工作任务、结合实际的原则，全面设置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目标，逐项设置政策及项目绩效目标，将绩效目标设置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并加强绩效目标审核。2021年初，完成项目事前绩效评估3个，申报预算1023万元，实际安排预算1000万元，核减预算数23万元；完成项目绩效目标编报3个，共计1000万元，完成1-5月追加项目绩效目标编报76个，共计77679.84万元；完成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108个，部门预算总数100912.2万元。

**（二）建立绩效跟踪机制，加强绩效运行监控。**奎屯市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发现问题及时纠正，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建立重大政策、项目绩效跟踪机制，对存在问题的政策、项目暂缓或停止预算拨款，督促及时整改落实，同时按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加强国库资金管理，降低资金运行成本。2021年，以5月底、8月底为时间节点，分两次对项目支出实施绩效监控，5月直达资金项目绩效监控数41个，共计18056.55万元，预算执行率37.9%，绩效目标总体完成率37.7%，5月本级财力和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监控数119个，共计72991.85万元，预算执行率56.69%，绩效目标总体完成率56.07%，5月绩效运行情况良好；8月直达资金项目绩效监控数46个，共计19017.96万元，预算执行率65.2%，绩效目标总体完成率65%，8月本级财力和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监控数127个，共计110373.25万元，预算执行率59.91%，绩效目标总体完成率59.37%,8月扶贫资金项目绩效监控数4个，共计1120万元，预算执行率53.54%，绩效目标总体完成率54.12%，8月绩效运行情况良好。2021年整体支出绩效监控部门单位数108个，共计100912.2万元。

**（三）拓展绩效评价方式，注重评价结果运用。**奎屯市绩效评价采取自评和外部评价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对政策、项目、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评价以单位自评为主，对重大政策、项目绩效评价，由财政部门组织第三方机构以绩效评价工作程序按流程进行评价。同时，健全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制度和绩效问题整改责任制，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实行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将本级部门单位整体预算绩效与部门预算安排挂钩，将政策和项目支出预算绩效与项目资金安排挂钩，对绩效评价结果不合格的项目一律取消资金安排。2022年将全面实施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机制，审核和评估结果作为项目预算安排的重要参考依据。具体工作开展情况如下：

**1. 2020年全口径项目绩效评价情况：**2021年初，完成2020年全口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157个，年初预算数343735.46万元，全年预算数343735.46万元，全年执行数342980.46万元，预算执行率100%，绩效目标总体完成率100%，单位自评得分99.91分，部门绩效评价报告得分95.95分，单位绩效自评表财政审核得分90分，部门绩效评价报告财政审核得分89.97分。

**2. 2020年直达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情况：**2021年初，完成2020年直达资金绩效评价34个，年初预算数28932.59万元，全年预算数28932.59万元，全年执行数28177.59万元，预算执行率97.39%，绩效目标总体完成率100%，单位自评得分99.71分，部门绩效评价报告得分96分，单位绩效自评表财政审核得分90分，部门绩效评价报告财政审核得分90分。

**3. 2020年参照直达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情况：**2021年初，完成2020年参照直达资金绩效评价7个，年初预算数14701万元，全年预算数14701万元，全年执行数14701万元，预算执行率100%，绩效目标总体完成率100%，单位自评得分100分，部门绩效评价报告得分96分，单位绩效自评表财政审核得分90分，部门绩效评价报告财政审核得分90分。

**4. 2020年扶贫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情况：**2021年初，完成2020年扶贫资金项目绩效评价3个，年初预算数1291.67万元，全年预算数1291.67万元，全年执行数1291.67万元，预算执行率100%，绩效目标总体完成率100%，单位自评得分100分，部门绩效评价报告得分96分，单位绩效自评表财政审核得分93分，部门绩效评价报告财政审核得分92分。

**5. 2020年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情况：**2021年引入第三方机构对2020年5个重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共计1918万元，第三方评价平均得分83.84分，评价结果为良好。

**6. 2020年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2021年初，完成2020年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108个，整体绩效目标金额424058.49万元，整体绩效目标实际执行金额424058.49万元，整体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100分，财政部门评价得分92分。

二、取得的成效

**（一）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初步树立。**通过全面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和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市属各部门、各单位对预算绩效管理有了直接的理解和认识，逐步重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重分配轻管理、重使用轻效益”的现象有所遏制，以“使用财政资金要讲究效益”为目标导向的绩效理念在各部门逐步形成。同时，对财政支出的科学性、效益性、管理水平的评判，促进了部门不断完善内部管理，自觉加强对资金的监督，不断提高理财水平。

**（二）全过程、全方位、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逐步建立。**预算绩效管理方式从单纯的事后评价向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管理转变，预算绩效评价规模从重点评价向全覆盖转变，预算绩效评价类型从项目评价向部门整体支出评价、财政政策绩效评价方面转变，初步建立了“事前有目标、事中有监控、事后有评价、结果有应用、应用有反馈”的常态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三）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不断提高。**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将部门预算与部门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有机结合起来，并进行跟踪问效，一方面有利于整合财政资源，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最大限度地将有限资源配置到效益最佳的部门，并使其发挥最大效益；另一方面监督预算单位合理高效使用财政资金，减少了财政资金支出的随意性和盲目性，一定程度上缓解了财政支出压力。

**（四）高效、责任、透明的绩效政府建设深入推进。**通过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强化部门支出责任意识，更好地履行了经济调节、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社会管理等政府职能。同时，推进预算绩效信息公开，促进了政府部门提高管理效率，改善了决策管理和服务水平，提升了公共产品和服务的质量，进一步转变了政府职能，增强了政府的执行力和公信力。

三、存在的问题

**（一）绩效理念尚未牢固树立。**由于我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尚处于初级阶段，各预算单位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认识还不到位，有些部门单位领导、财务人员仍把预算绩效管理等同于合法性、合规性管理，对项目效益和效率重视程度不够，认为只要资金使用合法、合规就行。

**（二）预算绩效管理机制体系尚不完善。**体现部门职责和项目特点的绩效指标体系尚未建立，评价体系不完善，个性指标的针对性、科学性、可操作性不强。预算绩效管理信息化系统尚未建立，工作过程中的跟踪督办不到位、手段落后，推动绩效管理的措施不健全，仍停留在反映情况、找出问题、提出建议的层面，评价结果激励约束作用不强。

**（三）部门单位财务管理需进一步加强。**预算部门是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绩效的第一责任主体，预算编制能否精细、执行能否快速、监督能否到位、绩效能否凸显，都与财务人员关联密切。目前，预算单位的财务人员素质参差不齐、人员紧张、专业知识缺乏，与新形势下的工作需要不匹配，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深入实施。

四、下一步工作措施

**（一）提高政治站位，增强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使各部门单位充分认识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内在要求，是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建立现代化财政制度的重要内容，是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升公共服务质量的关键举措。牢固树立绩效理念、完善预算绩效管理，促使政府各部门充分认识到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重要性，积极主动开展相关工作，切实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质量。

**（二）完善顶层设计，优化评价指标体系管理。**一是汇总梳理以前年度制定的指标，将符合当前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和行业管理特点的个性指标汇编成库；二是组织搜集整理先进省市制定出台的指标，进一步充实完善个性指标库；三是建立指标更新机制，将以后年度新制定的指标及时纳入指标库，做到随时更新、完善。

**（三）健全激励机制，强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反馈与整改、激励与问责制度，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和运用机制，将绩效结果向社会逐步公布，进一步增强单位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同时，将评价结果作为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取消一些绩效评价结果不好的项目，对执行不力单位的预算进行相应削减，切实发挥绩效评价工作的应有作用。

**（四）夯实管理基础，加强预算绩效队伍建设。**预算绩效管理作为一项新事物，专业性强、对人员素质要求高，健全的工作机构和高素质的人员队伍是开展预算绩效管理的重要保障。我市将进一步加强绩效管理机构队伍建设，充实人员力量，并通过开展业务培训、专家讲座、调研探讨、交流学习等活动，加大对部门单位和中介机构等参与预算绩效管理人员的培训力度，学习预算绩效管理的政策规定，提高操作人员队伍的专业素质，不断适应预算改革发展要求，扎实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